

保险学院 2017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细则 (2017 年 3 月制订)

为按照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的建设标准，落实学校“质量优先，内涵发展”的战略主题，全面提高博士研究生教育质量和创新能力，加快建设特色鲜明高水平研究型财经大学，以教育部、四川省招考委的文件精神为指导，坚持“德智体全面衡量、择优录取、保证质量、宁缺毋滥和按需招生”的方针，确保招生工作公平、公开、公正，特制定本细则。学院公开招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严格执行本细则。

一、成立复试和录取工作领导小组，全面负责学院博士研究生复试及录取工作，并负责受理考生的申诉。

二、复试办法

(一)复试原则

普通招考考生均需参加复试。

(二)复试基本要求

1 复试工作严格执行国家政策，坚持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做到政策透明、程序公正、结果公开，切实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。

2 考生报到时，学院按规定安排有经验的在职在岗工作人员对考生资格进行审查。

3 复试工作组面试专家由考生报考专业所有博导组成（业务水平高、公道正派、且当年无直系亲属在本专业参加面试）和 1 名记录人员。复试前，对参加复试工作的人员进行政策、业务、纪律等方面的培训，使其明确工作纪律和 workflows 和评判标准，以及其在复试中的权利、义务和责任。

4 严格按照《西南财经大学研究生入学考试考务工作细则》的要

保险学院 2017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细则 (2017 年 3 月制订)

求进行复试笔试科目的命题、制卷和保管，确保复试试题（含笔试和面试）、参加复试的教师名单的安全保密。

(三).复试成绩计算办法

复试成绩=复试笔试成绩*50%+复试面试成绩*50%；

综合成绩=（初试总分÷3）×60% +复试成绩×30%+导师评价成绩×10%+科研加分

(四)调剂政策

按学校相关政策规定执行。

三、复试程序

(一)复试报到

- 1 凡取得我院复试资格的考生，均须参加复试。
- 2 复试提交材料按学校研究生院网页公布要求提供。
- 3 不按规定时间报到、提交材料不齐将取消复试资格。
- 4 复试费：120 元/人。

(二)复试时间及地点安排

1. 报到时间：2017 年 3 月 10 日下午 14:00—16:00

报到地点：柳林校区格致楼 217

2. 笔试及面试时间地点：

(1) 英语考核

英语考核时间	2017 年 3 月 10 日 14:00—17:00
英语考核地点	格致楼 213

(2) 政审：

政审时间	2017 年 3 月 10 日 14:00—17:00
政审地点	格致楼 213

- (3) 专业笔试：请各位考生提前 30 分钟到笔试场地

保险学院 2017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细则 (2017 年 3 月制订)

笔试地点	笔试时间
经世楼 C 座 103	2017 年 3 月 12 日 18:30-20:30

(4)面试：请各位考生提前 30 分钟到面试场地等候

专业	时间	地点
保险学	2017 年 3 月 12 日 13:00—17:00	经世楼 C103
社会保险与经济保障	2017 年 3 月 13 日 10:00—11:00	颐德楼 H409

(三) 复试内容

复试包含专业笔试、专业面试、导师评价，各部分的成绩按比例折算后计入考生的综合成绩，科研加分直接计入总分。

1 专业考核。

保险学专业笔试科目为《风险与保险理论和实践》，社会保险与经济保障专业专业笔试科目为《社会保险理论与实践》，笔试过程严格执行《西南财经大学研究生入学考试考务工作细则》的要求。

2 面试。按专业成立面试小组，每组由学院面试专业所有博导和 1 名记录员组成，面试小组对面试结果负责，导师须参加报考本人的考生的面试。面试程序严格按照学校文件规定执行，有现场记录、评语和成绩，全程录音录像。

3. 英语考核

根据本专业要求自定测试内容，主要考察考生的英语听说能力。考核结果不计入总成绩。

4. 政审

思想政治素质与道德品质考核。考核内容包含政治态度、思想表现、学习（工作）态度、道德品质、遵纪守法、诚实守信等。考核结果不计总成绩。

保险学院 2017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细则 (2017 年 3 月制订)

5 导师评价

由考生所报考导师独立负责，对考生进行综合评价，包括科研计划书、已发表论文、学术能力、培养潜质等。

6 科研加分

符合加分条件的考生应于复试前向我院提交科研成果原件和复印件，科研加分具体要求如下：

(1)科研成果必须为学术论文；

(2)必须与报考专业相同或相近；

(3)必须为近 5 年内公开发表的；

(4)考生须为论文的第一作者。考生硕士期间指导教师为第一作者，考生为第二作者的，可以视为第一作者。

(5)考生可提供多篇具有代表性的论文作为加分项目，累计加分不超过 5 分。加分分值根据《西南财经大学学术期刊等级分类目录(2013 版)》的有关规定分为以下四个等级。

等级	科研成果级别	分值
一等	外文 A 级期刊	5 分
二等	中文 A 级、外文 B 级期刊	4 分
三等	中文 B1 级期刊	2 分
四等	CSSCI	1 分

(四) 复试流程

1. 笔试程序

保险学院 2017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复试细则 (2017 年 3 月制订)

(1) 笔试命题。复试笔试科目的命题、制卷和保管要严格按照《西南财经大学研究生入学考试考务工作细则》规定操作，试题及其答案在启用前均为国家机密材料。

(2) 笔试考务。依照《西南财经大学研究生入学考试考务工作细则》规定执行。笔试时间 120 分钟。

(3) 笔试阅卷。按照《西南财经大学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专业课评卷规则》的要求阅卷。

2. 面试程序

(1) 自我介绍：主要介绍本人姓名、毕业学校及专业、报考方向、读博规划等；

(2) 专业提问：由考生现场抽取 2 道专业面试题目并回答，面试专家可对每名考生进行现场提问，考生回答问题；

(3) 评分：按百分制计分，由面试专家当场独立打分，再由面试记录员计算平均分作为专业面试成绩。

四、录取

录取遵守以下原则：

1. 在合格生源中，依照考生的综合成绩按专业排序，择优录取；

2 以下情况不予录取：

- (1) 思想政治素质考核不合格；
- (2) 复试笔试科目成绩未达到 60 分；
- (3) 体检结果不符合要求。

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。